

李清照如果还活着，今年应该是938岁，肯定老态龙钟，但是，读她的词，感觉她还活着，二三十岁，最多四十岁，青春不老，风韵长存。她最为脍炙人口的当然是《声声慢》：“寻寻觅觅、冷冷清清，凄凄惨惨戚戚。”许多读者就是这样走进她的艺术世界的。多少年来，李清照在读者心目中，定格为郁闷、忧愁、凄凉、孤独、深沉、面色苍白。其实，这只是她心灵肖像的一部分，她还有春心不能自持、风情万种的一面，即使忧愁，也是甜蜜的。

李清照：有一种忧愁是甜蜜的

□孙绍振

壹

暗香盈袖 带着菊花香气的女人

李清照处在男性霸权的时代，女性是男性的附属品，对女性的性别歧视是制度化、道德化的，就是女性自己，也内化到潜意识里去了。李清照却相当叛逆。她在《词论》中，将上下百年的男性词坛权威纵笔横扫，说他们根本不懂得“词别是一家”，写词都不在行。诗和词，不是父子关系，而是兄弟关系。更准确地说，是姊妹关系。

李清照18岁和太学生赵明诚结婚。那时没有自由恋爱，都是包办婚姻，但传说李清照比较独特，她的婚姻不完全是包办。她和赵公子是在庙里相遇的。两个人互相是怎么看上的？李清照是不是长得很漂亮？散文家在《乱世中的美神》中说“她一出世就是美人胚子”，其实没有文献根据。李清照也不是神，是人。“有暗香盈袖”，她是袖子里带着菊花香气的女人。

有一点可以肯定，她的眼睛很水灵，她的《浣溪沙》中有“眼波才动被人猜”。这个“波”字，很出彩。当然，“眼波”并不是她的发明，比她早的王观的《卜算子·送鲍浩然之浙东》中就有“水是眼波横”，但那是静止的，李清照的眼波是动态的，互动的，心照不宣。这个“眼波才动”，成为李清照少女时代灵魂的截图，很调皮，很狡黠。词的最后一句是“月移花影约重来”，被王实甫用来写崔莺莺与张生的密约。

有时，她春心不能自持。在《点绛唇》中写自己打罢秋千，“见客入来，袜划金钗溜。和羞走，倚门回首，却把青梅嗅”。表面上是见了陌生男人，害羞，慌慌张张溜了，可到了门口，又回过头来，装作是在嗅青梅。

中国古典诗词绝大多数没有人称，无人称往往就是第一人称。这是女词人的自我形象：含羞逃离，只穿着袜子、金钗掉了都顾不上，不言而喻，慌慌张张；溜到门口，却“倚门回首”，可见慌慌张张是假的，或许是有意吸引眼球；回头是看人家，还是等人家看自己，由你去想象；《女论语》不是规定女孩子“笑勿露齿”吗，用花挡住嘴巴，就是露齿也不会暴露。汉语中“眼神”这个词，太神了，是英语的glimpse（一瞥）赶不上的——glimpse是有意的，“眼神”妙在有意与无意之间。外部行为有规矩约束，但是，眼神——心灵的讯息，你抓不着，管不了。

这一点机灵、狡黠、诡谲、小花样，交织着自持与自得，正是女性的青春之美，美在刹那间的回首，风情万种，欲盖弥彰。这是超越时代的美。漂亮的脸蛋，充其量不过百年，波德莱尔在《恶之花》中对他的爱人说：“不管你现在多么纯洁温柔，将来都免不了要变成腐烂的肉体为蛆虫所吞噬，发出腐臭。”而情感的灵动带来的艺术之美，则拥有穿越千年的生命。



李清照像。



综艺节目中的李清照形象。

也许李清照就是以这样的眼神，吸引了赵明诚。

当然，还有一种说法是，赵明诚不得不佩服她的词。

贰

传世名篇 让丈夫不得不服

对这位在艺术上自信得眼空无物的女士，赵公子多少有些不服。元朝人写的《柳塘记》，记载了鬼鬼怪怪的事，大多不可信，但其中这则应该是可信的——关于李清照很著名的《醉花阴》。

薄雾浓云愁永昼，瑞脑消金兽。佳节又重阳，玉枕纱厨，半夜凉初透。

东篱把酒黄昏后，有暗香盈袖。莫道不销魂，帘卷西风，人比黄花瘦。

她把这首词寄给在外做官的丈夫，赵明诚很自尊，觉得自己的才情不一定比她差，于是闭门谢客，花了三天三夜，写下五十首，和她的词混在一起，请朋友陆德夫品评哪一首好。陆先生推敲了一番，说几十首词里面有三句写得好。哪三句？“莫道不销魂，帘卷西风，人比黄花瘦。”那是李清照的。赵明诚不得不服。

陆德夫说得不错，但他只是出于直觉认为精彩，没有讲出道理来。当然，这是差不多一千年前的水平。古人的局限不是我们懒惰的理由，我们来彻底地分析一下这首词。

“薄雾浓云愁永昼”，为什么要“薄雾浓云”？因为是写“愁”，大白天，光线要暗淡。光是“薄雾浓云”这样对称的词组，算不得有才气，才气表现在“愁永昼”。为什么觉得白天太长了？因为

“愁”，所以难以消磨，烦闷，百无聊赖。“瑞脑消金兽”，香炉的形状是兽形的，“金兽”其实应该是铜的，“瑞脑”是瑞脑香，冒出香味来。这是很华美的环境啊，应该舒心，然而看着香烧完，过程很慢，有点难熬。再加上“佳节又重阳”，每逢佳节倍思亲。更关键的是“又”，又一年过去了。年华消逝，女性普遍的隐忧，而丈夫又不在身边。“玉枕纱厨”，豪华的玉枕，透明的蚊帐，“半夜凉初透”，也不是太热，但是失眠了，思亲的苦闷。如果只写到这里，还是宋词一般的水准，精彩就在“东篱把酒黄昏后”，用陶渊明“采菊东篱下”的典故，这个“愁”发生了质变，典雅了。“把酒”，不在室内，而是跑到篱笆边，和陶渊明的菊花做伴。“莫道不销魂”，“销魂”用来形容像陶渊明那样饮酒，欣赏菊花，真切感受到陶渊明都忽略了的香气充盈着自己的衣袖，意味着郁闷变成了自我陶醉。“莫道不销魂”，用了反问句，强化而委婉。更精彩的是“帘卷西风，人比黄花瘦”。西风，这秋天的信使，卷起帘子来，提示时光荏苒，年华消逝。但是，从“愁永昼”到“把酒黄昏”，孤独的愁苦和陶渊明的菊花、暗香交融，即使身体消瘦了，这样的“愁”也是令人陶醉的。江淹在《别赋》里说：“黯然销魂者，唯别而已矣。”但是，在李清照笔下，离愁别绪带上了潇洒的诗意。

叁

国破夫亡 词中的“愁”内涵丰厚

李清照显然偏爱“瘦”字。“人比黄花瘦”，这个“瘦”字把人体的消瘦变

成花的凋零，但又回避了凋零。在《如梦令》中，是“绿肥红瘦”，瘦得高雅，瘦得美。

唐朝的女性以肥为美，张萱的《捣练图》和周昉的《簪花仕女图》中，女性都是很肥硕的，唐三彩，大红大绿，很富丽，出土的唐女俑，都是胖胖的，以水桶式的身段为美，连书法，如颜真卿的字都是丰腴的。那时，一般来说，以瘦为苦。杜甫诗曰：“荒岁儿女瘦，暮途涕泗零。”到了宋朝，宋人不用唐朝的三彩，而是流行汝窑那样单色的瓷器，宋徽宗的字就是瘦金体，时代风气以瘦为美窥于一斑。

李清照晚年国破夫亡，在著名的《声声慢》中，忧愁以那么精致的意象群落展开，没有未来，无所期待。和孤单得“凄凄惨惨戚戚”不同，早期虽然和丈夫有地理上的距离，相思是苦的，但有未来，可期待，因而令人销魂、陶醉，即使人“瘦”了，也像菊花一样高雅优美。这种感情相当丰富，难以用一个“愁”字言传。李清照早期的“愁”，和杜甫、李白那样的忧愁，和她晚年的“愁”，在性质上是不一样的。其内涵如此丰厚，用语言直接概括出来，其实是个世界性的难题。

李清照死了七百年以后，英国诗人雪莱在《西风颂》里偶然地让人豁然开朗——“甜蜜，虽然忧愁”，后来又偶然地被徐志摩借用到《沙扬那拉》里，干脆写成“蜜甜的忧愁”。“人比黄花瘦”的忧愁当然是苦的，但其中不仅有回忆，而且有未来，有期待，所以又是甜蜜的。这样解读“人比黄花瘦”的内涵，也许可以弥补赵明诚的朋友陆先生出于直觉的品评之不足。

据光明日报